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i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5)

自願公告

有關業務最新進展

本公告乃由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目前掌握的資料，預計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及八月獲授的項目估計合約總額較二零二三年七月及八月可能減少約40%。董事會認為，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整體經濟環境惡化及競爭激烈的市場狀況導致獲授裝修項目減少所致。由於本集團預期惡劣的營商環境將在不久的將來持續，董事會將在擴展業務時保持審慎態度，並將努力控制其營運成本。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目前掌握的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的任何數字或資料。因此，本集團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事態發展，並將適時發佈公告以提供進一步更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禮善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禮善博士及溫佩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麗珍女士、鍾少權博士及朱群笑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頁www.dic.hk內刊登。